**西北师范大学经济学院学生请假期间**

**安全责任告知书**

本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，能够为自己的行为承担相应责任，已认真阅读了经济学院学生请假的相关规定，办理了规定的请假手续，并同意认同学院已告知以下安全责任事项。

一、本人填写的《经济学院学生外出请假审批表》请假事由真实，并与家长进行了沟通，家长同意请假。

二、本人请假期间，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《西北师范大学大学生手册》有关纪律、安全规定，能够增强自身安全防范意识，保证做到个人人身、财产及生命安全。在请假期间（包括在校内、校外）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由本人负责，学校、学院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三、本人填写的以上信息完全真实，请假期间能够保持通信畅通。

四、本人在请假期满后，能按时归校并到学院团委办理销假手续。如不及时销假按旷课处理，销假手续办理之前的安全责任由本人负责。

请假人： 级 班学生（签字）

年 月 日